Nikon

保留备用

NIKKOR

尼克尔 Z DX 16-50mm f/3.5-6.3 VR

Sc 使用说明书

使用产品前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CE

SB1C01(15)
7MMA6115-01 △

NIKON CORPORATION

在使用本产品前，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您还需要查阅照相机说明书。

- 本镜头专供带有尼康Z卡口的微型单电相机使用。
- 将本镜头用于Z 7或Z 6之前，请先将照相机固件更新至最新版本，否则照相机可能无法正确识别镜头，并且减震等功能可能不可用。最新固件可从尼康下载中心获取。

安全须知

为预防对您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请在使用前仔细阅读“安全须知”，并以正确的方法使用。

请在阅读之后妥善保管本使用说明书，以便随时查阅。

⚠ 警告	**表示“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 注意	**表示“有可能造成人员负轻伤或财产损失的内容”。**

本节使用以下图示和符号对必须遵守的内容作以分类。

⃠	**表示不允许进行的行为。**
❗	**表示必须进行的行为。**

⚠ 警告

 禁止拆解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当产品由于跌落等原因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导致触电或受伤。
 执行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切断照相机电源。** 若放任不管，将导致起火或烫伤。
 禁止	**切勿使产品被水淋湿。** **切勿用湿手触碰产品。** 否则将导致触电或起火。
 禁止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若在有丙烷气、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导致爆炸或火灾。
 禁止	**切勿透过镜头直接观看太阳或其他强光。** 否则将导致失明或视觉损伤。
 禁止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进行保管。** 否则将导致故障或受伤。若误吞细小部件，将会对身体造成伤害。万一意外吞入口中，请立即接受医生诊疗。

⚠ 警告



禁止

在高温环境或低温环境中，切勿直接接触产品。

否则将可能导致烫伤、低温烫伤或冻伤。

⚠ 注意



禁止

切勿将镜头对着太阳或强光。

否则将有可能聚光，使内部零件破损或导致起火。进行背光拍摄时，请使太阳充分偏离视角。



禁止

切勿放置于夏天封闭的车内或直射阳光下等高温环境中。

否则将导致故障或起火。



禁止

切勿移动安装有照相机或镜头的三脚架。

否则将导致故障或受伤。

镜头部件：名称和功能

有关镜头部件的名称和功能，请参阅下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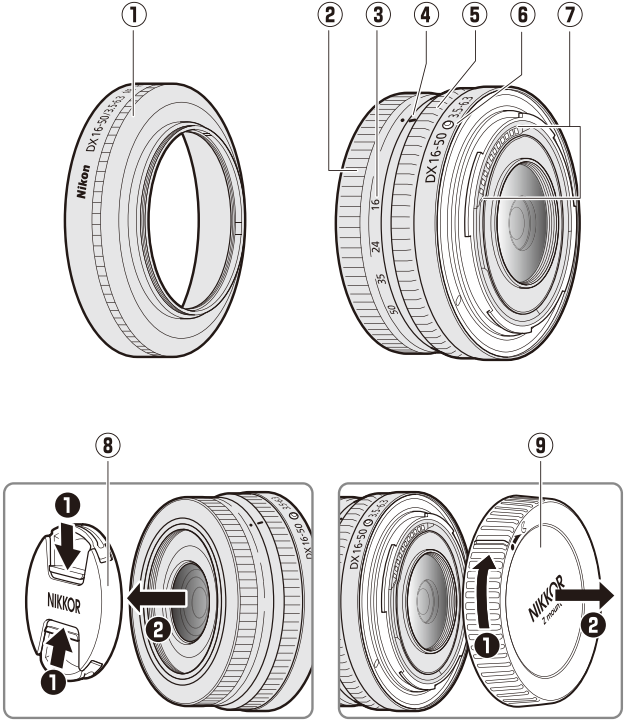

① 镜头遮光罩*	镜头遮光罩可阻挡可能导致杂光或鬼影的散射光线。它们还可用于保护镜头。	*参阅* **C** *(🕮9)*
② 变焦环	旋转可进行放大或缩小。使用前请务必先伸出镜头。	*参阅* **B** *(🕮8)*
③ 焦距刻度 ④ 焦距标记	用于在镜头放大或缩小时判断近似焦距。	—
⑤ 控制环	**选择了自动对焦模式时**： 在自动对焦模式下，旋转控制环可调整使用照相机指定的 [对焦（M/A）] 或 [光圈] 设定。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照相机说明书中 [自定义控制功能]/[自定义控制（拍摄）] 的相关说明。	—
	选择了手动对焦模式时： 旋转控制环可进行对焦。	
⑥ 镜头安装标记	将镜头安装至照相机时使用。	*参阅* **A** *(🕮7)*
⑦ CPU 接点	用于将数据传送至照相机或从照相机中传送数据。	—
⑧ 镜头前盖	—	—
⑨ 镜头后盖	—	—

* 另购。

Ⓐ 安装与取下

安装镜头

1 关闭照相机，取下机身盖，然后取下镜头后盖。

2 将镜头上的安装标记与照相机机身上的安装标记对齐，同时将镜头置于照相机机身上，然后逆时针旋转镜头直至其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

取下镜头

1 关闭照相机。

2 按住镜头释放按钮并同时顺时针旋转镜头。

Ⓑ 使用之前

镜头可伸缩，且使用前必须先伸出。如图所示旋转变焦环直至镜头达到伸出位置发出咔嗒声。仅当焦距标记指向焦距刻度上16至50之间的位置时才可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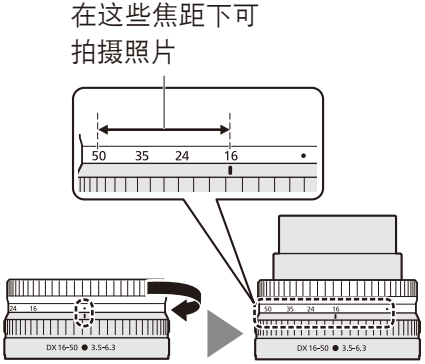

若要缩回镜头，请以相反方向旋转变焦环，直至达到焦距刻度上的（●）位置为止。

若在镜头处于缩回状态时开启照相机，屏幕中将显示一条警告信息。请在使用前先伸出镜头。

C 安装和取下另购的镜头遮光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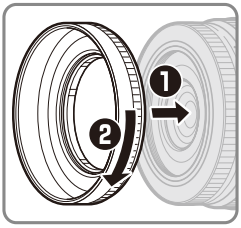

镜头遮光罩（另购）直接旋入镜头前部的螺纹。切勿触摸镜头的玻璃表面或用力过度。

若要取下遮光罩，请将其从镜头旋出。

在配备内置闪光灯的照相机上使用镜头

当内置闪光灯的光线被镜头或镜头遮光罩遮挡时，所拍照片中会出现阴影。请在拍摄前取下镜头遮光罩。但是请注意，即使取下遮光罩，在某些焦距和拍摄对象距离下照片中仍可能出现阴影。

减震（VR）

您可使用照相机控制启用或禁用镜头搭载的减震功能；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照相机的说明书。当连机减震选项设为[Normal]（标准）时，减震允许快门速度比一般情况时最多降低4.5档*，拓展可用快门速度的范围。

** 根据CIPA标准进行的测量。支持FX格式的镜头的值是在FX格式微型单电相机上所测量，而DX镜头的值是在DX格式微型单电相机上所测量。变焦镜头的值是在最大变焦设定下进行的测量。*

☑ 减震

- 由于减震系统的设计特性，镜头在摇动时将可能发出嘎嘎声。这并非故障。
- 当照相机安装于三脚架时，若要减少三脚架晃动造成的模糊，请将连机减震选项选为[Normal]（标准）或[Sport]（运动）。但是请注意，根据三脚架类型和拍摄环境的不同，有时[关闭]可能是您的首选。
- 当照相机固定于单脚架时，推荐使用[Normal]（标准）或[Sport]（运动）。

安装镜头后

- 若您在对焦后关闭照相机并重新开启，对焦位置可能会发生改变。若您在等待拍摄对象出现期间已对焦于预选位置，我们建议您在照片拍摄前不要关闭照相机。
- 将本镜头安装至FX格式照相机：
  - 选择DX影像区域，以减少可用对焦点数量和记录的像素量，
  - 然后在设定菜单中禁用[图像除尘参照图]选项。
- 当镜头安装于Z 6，并且在视频拍摄菜单中将[画面尺寸/帧频]选为1920×1080 120p、1920×1080 100p或1920×1080慢动作拍摄视频时，将使用以下画面尺寸和帧频进行录制：
  - 1920×1080；120p → 1920×1080；60p
  - 1920×1080；100p → 1920×1080；50p
  - 1920×1080；30p×4（慢动作）→ 1920×1080；30p
  - 1920×1080；25p×4（慢动作）→ 1920×1080；25p
  - 1920×1080；24p×5（慢动作）→ 1920×1080；24p

使用注意事项

- 拿起或持握镜头或照相机时，切勿仅持拿镜头遮光罩。
- 保持CPU接点清洁。
- 不使用镜头时，请重新盖上镜头前后盖。
- 为保护镜头内部，请将其存放在没有阳光照射的地方。
- 切勿将镜头置于潮湿的地方或可能沾染湿气的场所。内部装置生锈将导致无法挽回的损坏。
- 切勿将镜头靠近明火或置于其他过热的场所。过热可能会使强化塑料表面部件受损或变形。
- 将镜头从温暖的环境带入寒冷的环境或从寒冷的环境带入温暖的环境，可能导致镜头内外部结露以致损坏。携带镜头经过温度边界之前，请将镜头置于密封包内或塑料盒中。镜头一旦适应了新的温度环境，您即可从密封包或塑料盒中将其取出。
- 运输产品时，请在包装箱内装入足够多的缓冲材料，以减少（避免）由于冲击导致产品损坏。

镜头保养

- 一般情况下，清洁镜头的玻璃表面时去除灰尘即可。
- 镜头表面的污点、指纹和其他油渍可使用一块干净的软棉布或镜头清洁纸稍微沾上少许乙醇或镜头清洁剂来清除。请以圆周运动方式从里向外轻轻擦拭，注意不要留下污渍，也不要用手指触碰镜片。
- 切勿使用涂料稀释剂或苯等有机溶剂清洁镜头。
- 中性色彩（NC）滤镜（另购）等可用于保护前部镜片。
- 若您将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镜头，请将其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以防止发霉和生锈。切不可存放在直射阳光下，也不可与石脑油或樟脑丸一起存放。

配件

随附配件

- 46mm搭扣式镜头前盖 LC-46B
- 镜头后盖 LF-N1

兼容的配件

- 镜头包布 CL-C4
- 旋入式镜头遮光罩 HN-40
- 46mm旋入式滤镜

☑ 滤镜

- 一次仅可使用一个滤镜。
- 安装滤镜前，请先取下镜头遮光罩。

技术规格

卡口	尼康Z卡口
焦距	16 – 50mm
最大光圈	f/3.5 – 6.3
镜头结构	7组9片（包括1枚低色散ED镜片和4枚非球面镜片）
视角	83° – 31° 30′ （DX影像区域）
焦距刻度	以毫米为单位（16、24、35、50）
对焦系统	内部对焦系统
减震	使用音圈马达（VCM）的镜头位移
最近对焦距离（从焦平面开始测量）	• 16mm变焦位置：约0.25m • 24mm变焦位置：约0.2m • 35mm变焦位置：约0.23m • 50mm变焦位置：约0.3m
最大复制比率	约0.2倍
光圈叶片	7片（圆形光圈孔）
光圈范围	• 16mm变焦位置：f/3.5-22 • 50mm变焦位置：f/6.3-40 显示的最小光圈可能根据使用照相机所选曝光增量大小的不同而异。
滤镜附件尺寸	46mm（P=0.75mm）

尺寸	约70 mm（最大直径）×32 mm（缩回镜头时，从照相机镜头卡口边缘开始的距离）
重量	约135 g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本产品的外观、技术规格和性能的权利。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量

标志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外壳	○	○	○	○	○	○
	机械元件	×	○	○	○	○	○
	光学元件	○	○	○	○	○	○
	电子元件	×	○	○	○	○	○

本表格依据SJ/T11364的规定编制。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GB/T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GB/T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但是，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照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害物质极为困难，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2011/65/EU》的豁免范围之内。



进口商：尼康映像仪器销售（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蒙自路757号歌斐中心12楼01-07室 邮编：200023）
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400-820-1665
（周一至周日9:00–18:00，除夕下午休息）
尼康官方网站：https://www.nikon.com.cn/

出版日期：2021年3月1日

© 2019 Nikon Corporation